

子史

略略



千史

味味



史

略

高似孫
輯

中
華
書
局

叢書集成初編

史略（及其他一種）

中華書局出版發行

（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）

北京石景山區中華書局印刷廠印刷
一九八五年北京新一版
開本：七八七乘一〇九二毫米三十二分之一
統一書號：一七〇一八·一五一

史略

太史公以來載籍之作大義粲然著矣。至於老蝕半瓦。着力汗青。何止間見層出。而善序事。善裁論。比良班馬者。固有瑩瑩可稱。然書多失傳。世固少接。被諸籤目。往往莫詳。況有窺津涯。涉闢輿者乎。乃爲網羅散軼。稽輯見聞。采菁獵奇。或標一二。仍依劉向七錄法。各彙其書。而品其指意。後有才者。思欲商榷千古。鈐括百家。大筆修辭。緝熙盛典。殫極功緒。與史並驅。其必有準於斯。寶慶元年十月十日修。十一月七日畢。似孫序。

史略卷一

宋 高似孫輯

太史公史記

太史公自序

諸儒史議

續史記

史記注

先公史記注

史記雜傳

史記考

史記音

史記一百三十卷

漢太史令司馬遷字子長。撰按漢書藝文志云：十篇缺，有錄無書。衛宏舊儀云：武景紀爲武帝削去，遷歿之後，遂亡景紀、禮書、樂書、律書。漢興以來，將相年表、三王世家、日者龜策傳、靳列傳、元成間褚少孫補缺。

太史公自敘

太史公既掌天官，不治民。有子曰遷，遷生龍門，耕牧河山之陽，年十歲，則誦古文，二十而南游江淮，上會稽，探禹穴，窺九疑，浮沅湘，北涉汶泗，講業齊魯之都，觀夫子遺風，鄉射鄒嶧，阨困蕃薛，彭城過梁，楚以歸，於是遷仕爲郎中，奉使西征巴蜀以南，略邛笮昆明，還報命。是歲，天子始建漢家之封，而太史公留滯周

南不得與從事。發憤且卒。而子遷適反。見父於河雒之間。太史公執遷手而泣曰。予先周室之史也。自上世嘗顯功名於虞夏。典天官事。後世中衰。絕於予乎。女復爲太史。則續吾祖矣。今天子接千歲之統。封泰山。而予不得從行。是命也夫。命也夫。予死。爾必爲太史。毋忘吾所欲論著矣。且夫孝始於事親。中於事君。終於立身。揚名於後世。以顯父母。此孝之大也。夫天下稱周公。言其能論歌文武之德。宣周召之風。達大王王季思慮。爰及公劉。以尊后稷也。幽厲之後。王道缺。禮樂衰。孔子脩舊起廢。論詩書。作春秋。則學者至今則之。自籛麟以來。四百有餘歲。而諸侯相兼。史記放絕。今漢興。海內一統。明主賢君。忠臣義士。予爲太史。而不論載。廢天下之文。予甚懼焉。爾其念哉。遷俯首流涕曰。小子不敏。請悉論先人所次舊聞。不敢闕。卒三歲而遷爲太史令。紬史記石室金縢之書。

二

余聞之先人曰。慮戲至純厚。作易八卦。堯舜之盛。尙書載之。禮樂作焉。湯武之隆。詩人歌之。春秋采善貶惡。推三代之德。褒周室。非獨刺譏而已也。漢興已來。至明天子。獲符瑞。封禪。改正朔。易服色。受命於穠清。澤流罔極。海外殊俗。重譯款塞。請來獻見者。不可勝道。臣下百官。力誦聖德。猶不能宣盡其意。且士賢能矣。而不用。有國者恥也。主上明聖。德不布聞。有司之過也。且余掌其官。廢明聖盛德不載。滅功臣賢大夫之業不述。墮先人所言。罪莫大焉。余所謂述故事。整齊其世傳。非所謂作也。而君比之春秋。謬矣。於是論次其文。十年而遭李陵之禍。幽於圜牆之圜。繼遇喟然而歎曰。是余之臯夫。身虧不用矣。退而深惟曰。夫詩書隱

約者。欲遂其志之思也。卒述陶唐以來。至于麟止。自黃帝始。五帝本紀第一。夏本紀第二。殷本紀第三。周本紀第四。秦本紀第五。始皇本紀第六。項羽本紀第七。高祖本紀第八。呂后本紀第九。孝文本紀第十。孝景本紀第十一。今上本紀第十二。三代世表第一。十二諸侯年表第二。六國年表第三。秦楚之際月表第四。漢諸侯年表第五。高祖功臣年表第六。惠景間功臣年表第七。建元以來侯者年表第八。王子侯者年表第九。漢興以來將相名臣年表第十。禮書第一。樂書第二。律書第三。歷書第四。天官書第五。封禪書第六。河渠書第七。平準書第八。吳太伯世家第一。齊太公世家第二。魯周公世家第三。燕召公世家第四。管蔡世家第五。陳杞世家第六。衛康叔世家第七。宋微子世家第八。晉世家第九。楚世家第十。越世家第十一。鄭世家第十二。趙世家第十三。魏世家第十四。韓世家第十五。田完世家第十六。孔子世家第十七。陳涉世家第十八。外戚世家第十九。楚元王世家第二十。荆燕王世家第二十一。齊悼惠王世家第二十二。蕭相國世家第二十三。曹相國世家第二十四。留侯世家第二十五。陳丞相世家第二十六。絳侯世家第二十七。梁孝王世家第二十八。五宗世家第二十九。三王世家第三十。伯夷列傳第一。管晏列傳第二。老子韓非列傳第三。司馬穰苴列傳第四。孫子吳起列傳第五。伍子胥列傳第六。仲尼弟子列傳第七。商君列傳第八。蘇秦列傳第九。張儀列傳第十。樗里甘茂列傳第十一。穰侯列傳第十二。白起王翳列傳第十三。孟子荀卿列傳第十四。平原虞卿列傳第十五。孟嘗君列傳第十六。魏公子列傳第十七。春申君列傳第十八。范雎蔡澤列傳第十九。樂毅列傳第二十。廉頗藺相如列傳第二十一。田單列傳第二十二。魯仲

連列傳第二十三。屈原賈生列傳第二十四。呂不韋列傳第二十五。刺客列傳第二十六。李斯列傳第二十七。蒙恬列傳第二十八。張耳陳餘列傳第二十九。魏豹彭越列傳第三十。黥布列傳第三十一。淮陰侯韓信列傳第三十二。韓信盧綰列傳第三十三。田儼列傳第三十四。樊鄴滕灌列傳第三十五。張丞相倉列傳第三十六。酈生陸賈列傳第三十七。傅靳蒯成侯列傳第三十八。劉敬叔孫通列傳第三十九。季布繆布列傳第四十。爰盎朝錯列傳第四十一。張釋之馮唐列傳第四十二。萬石張叔列傳第四十三。田叔列傳第四十四。扁鵲倉公列傳第四十五。吳王濞列傳第四十六。魏其武安列傳第四十七。韓長孺列傳第四十八。李將軍列傳第四十九。衛將軍驃騎列傳第五十。平津主父列傳第五十一。匈奴列傳第五十二。南越列傳第五十三。閩越列傳第五十四。朝鮮列傳第五十五。西南夷列傳第五十六。司馬相如列傳第五十七。淮南衡山列傳第五十八。循吏列傳第五十九。汲鄭列傳第六十。儒林列傳第六十一。酷吏列傳第六十二。大宛列傳第六十三。游俠列傳第六十四。佞幸列傳第六十五。滑稽列傳第六十六。日者列傳第六十七。龜策列傳第六十八。貨殖列傳第六十九。太史公自序第七十。

三

古者富貴而名摩滅。不可勝記。唯倣儻非常之人稱焉。蓋西伯拘而演周易。仲尼厄而作春秋。屈原放逐。乃賦離騷。左丘失明。厥有國語。孫子贗脚。兵法脩列。不韋遷蜀。世傳呂覽。韓非囚秦。說難孤憤。詩三百篇。大氏賢聖發憤之所爲作也。此人皆意有所鬱結。不得通其道。故述往事。思來者。及如左丘明無目。孫子

斷足終不可用。退論書策以舒其憤。思垂空文以自見。僕竊不遜。近自託於無能之辭。網羅天下放失舊聞。參之行事。稽其成敗興壞之理。凡百三十篇。亦欲以究天人之際。通古今之變。成一家之言。草創未就。適會此禍。惜其不成。是以就極刑而無愠色。僕誠已著此書。藏之名山。傳之其人。通邑大都。則僕償前辱之責。雖萬被戮。豈有悔哉。然此可爲智者道。難爲俗人言也。

諸儒史議

楊雄

問太史遷曰。實錄。又曰。子長多愛愛奇也。又曰。淮南說之用。不如太史公之用。太史公聖人有取焉。

班彪

太史令司馬遷探左氏國語。刪世本。戰國策。據楚漢列國時事。上自黃帝。下訖獲麟。作本紀。世家。列傳。書表。凡百三十篇。而十篇缺焉。遷之所紀。從漢元至武。則絕其功也。至於採經摭傳。分散百家之事。甚多疎略。不如其本。務欲以多聞廣載爲功。論議淺而不篤。其論術學。則崇黃老而薄五經。序貨殖。則輕仁義而羞貧窮。道游俠。則賤守節而貴俗功。此其大敝傷道。所以遇極刑之咎也。然善述序事理。辯而不華。質而不俚。文質相稱。蓋良史之才也。誠令遷依五經之法。言同聖人之是非。意亦庶幾矣。夫百家之書。猶可好也。左氏國語。世本。戰國策。楚漢春秋。太史公書。今之所以知古。後之所由觀前。聖人之耳目也。司馬遷序帝王。則曰本紀。公侯傳國。則曰世家。卿士特起。則曰列傳。又進項羽。陳涉。而黜淮南。衡山。細意委曲。條例

不經若遷之著作，採獲古今，貫穿經傳，至廣博也。一人之精，文重思煩，故其書刊落不盡，尙有盈辭，多不齊一。若序司馬相如，舉郡縣著其字，至蕭、曹、陳平之屬，及董仲舒，並時之人，不記其字，或縣而不郡者，蓋不暇也。今此後篇，慎覈其事，整齊其文，不爲世家，唯紀傳而已。傳曰：殺史見極，平易正直，春秋之義也。

班固

太史公父子相繼纂其職，上記軒轅，下至于茲，著十二本紀，作十表，八書，三十世家，七十列傳，凡百三十篇，五十二萬六千五百字，成一家言。

二

贊曰：自古書契之作，而有史官，其載籍博矣。至孔氏纂之，上繼唐堯，下訖秦繆，唐虞以前，雖有遺文，其語不經，故言黃帝顓頊之事，未可明也。及孔子因魯史記而作春秋，而左丘明論輯其本事，以爲之傳，又纂異同爲國語。又有世本，錄黃帝以來至春秋時帝王公侯卿大夫祖世所出，春秋之後，七國並爭，秦兼諸侯，有戰國策。漢興，伐秦，定天下，有楚漢春秋，故司馬遷據左氏國語，采世本，戰國策，述楚漢春秋，接其後事，訖于大漢，其言秦漢詳矣。至於采經摭傳，分散數家之事，甚多疎略，或有抵牾，亦其涉獵者廣博，貫穿經傳，馳騁古今，上下數千載間，斯已勤矣。又其是非頗繆於聖人，論大道，則先黃老而後六經，序遊俠，則退處士而進姦雄，述貨殖，則崇執利而羞賤貧，此其所蔽也。然自劉向、楊雄博極羣書，皆稱遷有良史之材，服其善序事理，辯而不華，實而不俚，其文直，其事核，不虛美，不隱惡，故謂之實錄。嗚呼！以遷之博物洽

聞而不能以知自全。既陷極刑，幽而發憤，書亦信矣。迹其所以自傷悼，小雅巷伯之倫。夫唯大雅既明且折，能保其身，難矣哉。

二

文章則司馬遷相如。公孫弘傳贊又曰：遷著書成一家言，揚名後世，至以身陷刑之故，及微文譏刺，貶損當世，與引序。

范曄

司馬遷著史記，自太初以後，闕而不錄。後好事者頗或綴集時事，然多鄙俗，不足以踵繼其書。班彪傳

劉昭

司馬遷作史記，爰建八書，班固因廣，是曰十志。天人經緯，帝政絃維，區分原奧，開廣著述，創藏山之祕書，肇刊日之遐貫，誠有繁於春秋，亦自敏於改作。又曰：遷有承考之狀，固深資父之力。又曰：昔褚先生補子長之削少，馬氏接孟堅之不畢，相成之義，古有之矣。補後漢書志序

張輔

司馬遷之著述，辭約而事舉，敘三千年事，唯五十萬言；班固敘二百年事，乃八十萬言，煩省不同。不如遷一也。良史述事，善足以獎勸，惡足以鑒戒，人道之常，中流小事，亦無取焉。而班皆書之，不如遷二也。毀貶朝錯，傷忠臣之道，不如遷三也。遷既造創，固又因循，難易益不同矣。又遷爲蘇秦、張儀、范雎、蔡澤作傳，逞

辭流離亦足以明其大才。故述辯士則藻辭華靡，敍實錄則隱核名檢。此所以遷稱良史也。

葛洪

遷發憤作史記，其以伯夷居列傳之首，以其善而無報也。爲項羽本紀，以據高位者非關有德也。及其敍屈原、賈誼，辭旨抑揚，惡事不避，亦一代之偉才。作景帝本紀，極言其短。及武帝之過，帝怒而削去。坐舉李陵降匈奴，下遷蠶室。有怨言，下獄死。宣帝以其官爲太史令，行太史公而已。魏志載明帝問王肅：司馬遷以受刑之故，內懷隱切，著史記非貶孝武，令人切齒。故永平十七年詔曰：司馬遷著書，成一家言，揚名後世，至以身陷刑之故，微文諷刺，貶損當代，蓋爲此也。

裴駟

班固有言曰：司馬遷據左氏國語，采世本，戰國策，述楚漢春秋，接其後事，訖于大漢。其言秦漢詳矣。至於采經摭傳，分散數家之事，甚多疏略，或有抵牾。亦其所涉獵者廣博，貫穿經傳，馳騁古今，上下數千載間，斯已勤矣。又其是非頗謬於聖人，論大道則先黃老，而後六經。序游俠則退處士而進姦雄，述貨殖則崇執利而羞貧賤。此其所蔽也。然自劉向、楊雄博極羣書，皆稱遷有良史之才，服其善序事理，辯而不華，質而不俚，其文直，其事核，不虛美，不隱惡，故謂之實錄。駟以爲固之所言，世稱其當，雖時有紕繆，實勘成一家。總其大較，信命世之宏才也。考校此書，文句不同，有多有少，莫辯其實。而世之惑者，定彼從此，是非相貿，真僞舛雜。故中散大夫東莞徐廣研核衆本，爲作音義，具列異同，兼述訓解，粗有所發明，而殊恨省略。

聊以愚管。增演徐氏采經傳并百家先儒之說。豫是有益。悉皆抄內。刪其游辭。取其要實。或義在可疑。則數家兼列。漢書音義稱臣瓚者。莫知氏姓。今直云瓚曰。又都無姓名者。但云漢書音義。時見微意。有所裨補。譬時星之繼朝陽。飛塵之集華嶽。以徐爲本。號曰集解。未詳則闕。弗敢臆說。人心不同。聞見異辭。班氏所謂疏略抵牾者。依違不悉辨也。愧非胥臣之多聞。子產之博物。妄言末學。蕪穢舊史。豈足以闢諸畜德庶賢無所用心而已。

王通

使陳壽不美於史。遷固之罪也。裴晞曰。何謂也。子曰。史之失。自遷固始也。記繁而志寡。又曰。遷固而下。述作何其紛紛也。王氏中說謂陳壽有志於史。依大議而創異端。使壽不美於史。遷固之罪也。小蘇公作古史謂其淺近而不學疎略而輕信。恐皆非知太史公者。後學未以爲然也。

司馬貞

史記者。漢太史司馬遷父子之所述也。遷自以承五百之運。繼春秋而纂是史。其褒貶覈實。頗亞於丘明之書。於是上始軒轅。下訖大漢。作十二本紀。十表。八書。三十系家。七十列傳。凡一百三十篇。始變左氏之體。而年載悠邈。簡冊闕遺。勒成一家。其勤至矣。又其屬藁。先據左氏國語。系本戰國策。楚漢春秋。及諸子百家之書。而後貫穿經傳。馳騁古今。錯綜隱括。各使成一國一家之事。故其意難究詳矣。比於班書。微爲古質。故漢晉名賢。未知見重。所以魏文侯聽古樂。則唯恐臥。良有以也。逮至晉末。有中散大夫東莞徐廣。始考異同。作音義十三卷。宋外兵參軍裴駟。又取經傳訓釋。作集解。合爲八十卷。雖粗見微意。而未窮計

論南齊輕車錄事鄒誕生。亦作音義三卷。音則微殊。義乃更略。爾後其學中廢。貞觀中。諫議大夫崇賢館學士劉伯莊。達學宏才。鈎深探賾。又作音義二十卷。比於徐鄒。音則具矣。殘文錯節。異旨微義。雖知獨善。不見傍通。欲使後人從何准的。貞觀開陋識。頗事鑽研。而家傳是書。不敢失墜。初欲改更舛錯。裨補疎遺。義有未通。兼重注述。然以此書殘缺雖多。實爲古史。忽加穿鑿。難允物情。今止探求異聞。採摭典故。解其所未解。申其所未申者。釋文演注。又重爲述贊。凡三十卷。號曰史記索隱。

劉伯莊

班固云。司馬遷據左氏國語。采系本戰國策。述楚漢春秋。接其後事。訖于天漢。左氏者。謂左丘明爲春秋經作傳三十篇。其中記三皇五帝三王五伯卿大夫士等居處族系之事也。國語者。亦左丘明所撰。起周穆王。訖敬王之末。又記諸侯等事。起魯莊公。訖春秋末。系本者。劉向云。古史官明於古事者之所記。錄黃帝。顓頊。帝侖。堯。舜。夏。殷。周。至時王。依及諸國系卿大夫名號。卽太史公所取爲本紀系家戰國策者。記春秋之後。七國戰爭之事。以東西周爲首。而及中山之國。其間戰鬪征伐。謀臣說士從橫之策也。楚漢春秋者。陸賈所記。起項氏漢高。訖漢文帝。中間諸呂用事。故名楚漢春秋。訖于天漢者。自漢家太史所記。高惠呂后文景及武帝天漢諸年之事也。

韓愈

司馬遷。相如。董生。楊雄。劉向之徒。尤所謂傑然者也。

柳宗元

參之太史以著其潔。答韋中立書又曰：峻如馬遷。

劉知幾

古者刊定一史，纂成一家，體統各殊，指歸咸別。史記則退處士而進姦雄，漢書則飭忠臣而言主闕。斯並曩賢得失之例，良史是非之準。作者言之詳矣。

白居易

談之書，遷能修之，彪之書，固能終之。

皇甫湜

古史編年，至漢史司馬遷始更其制而爲紀傳，相承至今無以移。出太古之軌，鑿無窮之門，作爲紀傳世家表志，首尾具敍錄，表裏相發明，庶爲得中，以是無愧。太初已來，千有餘歲，史臣接躅，文人比踵，卒不能有所改張，奉而遵行，傳以相授，斯亦奇矣。

鄭覃

唐太宗言司馬遷與任安書辭多怨懟，故武帝本紀多失實。鄭覃曰：武帝中年大發兵事邊，生人耗瘁，府庫殫竭，遷所述非過言。鄭覃傳。

殷侗

三史爲書，勸善懲惡，亞於六經。

高佑，元魏人。

司馬遷、班固皆博識大才，論敍古今，曲有條章。

崔鴻，北史。

談遷感漢德之盛，痛諸史放絕，乃鈐括舊書，著成太史。

續史記

按漢藝文志有馮商所續太史公七篇。韋昭曰：馮商受詔續太史公十餘篇，在班彪別錄。商字子高，師古曰：七略云，商，陽陵人，治易，事五鹿充宗，後事劉向，能屬文，與孟柳俱侍詔，頗序列傳，未卒病死。

史記注

裴駟史記注，八十卷，宋南中郎外兵參軍，字龍駒，河東人。先是徐廣作音義，辨諸家異同，駟乃集之。

許子儒史記注，一百三十卷，牙子也，證聖天官侍郎。

王元感史記注，一百三十卷，劉知幾薦之爲城人，爲時儒宗，徐賢館學士。

陳伯宣史記注，一百三十卷，貞元中，上八。

徐堅史記注，一百三十卷，齊之子，議者以堅文字如漢班氏。

李鎮史記注，七十一卷，年一百三十，授門下曲儀。